

风中的秦姐

唐宝民

秦姐是在我们楼下摆摊儿卖菜的小商贩,我天天买她的菜,就和她熟悉了。

通过交谈聊天,我约略知道了她的一些情况,她家是农村的,19岁那年,和一个家在城里当兵的男人们处朋友,就到城里和那男的举行了简单的婚礼。那男的在粮站上班,她也找了一份工作给人打工,婚后的日子虽然清苦,但她却感觉很甜蜜。可是,好景不长,就在女儿一岁多的时候,那个男的有了外遇。她在离婚协议书上签了字,带着孩子回了乡下母亲家。

孩子稍大之后,她把孩子留给了母亲,自己又一个人来到了这座大城市,她租了一个小小的房子,在鞋城找了一份工作——给人家卖鞋,每月能有几百元收入,除去交房租和生活费,余下的都寄回了乡下母亲那里。她在鞋城干了三年多,渐渐熟悉了交易的行情,第四年,在好心老板的帮助下,她租了个小摊,开始自己卖鞋。她很能吃苦,而且经营有方,没过多久就赚了一些钱。但一年后,鞋城要改造,她的小摊也跟着被取缔了,如果想要继续干,就要进楼里去,但那要很大一笔钱,她没有,所以只好退出了鞋城。

那以后,她又开始给人打工。这时,有人给她介绍了一个对象,是个卖水果的男人,那男人对她很好,她也很喜欢那男人,男人在乡下有一个家,在儿子四岁的时候,她妻子找一种什么教走了,从此再也沒回来,音讯皆无。他们没有办手续,只是住在一起。她帮他卖水果,两人很合心,那男的一直对她挺好。可是一年之后,男方的母亲找来了,让男方回家,原因是男方的媳妇回来了。男的很无奈,向她表示了歉意,并要给她两千元钱算是作为补偿,但她没有要。

她又成了一个人,每天风里来雨里去的摆摊卖菜。有一天,我又去买菜时,看到有个男的在她旁边帮她卖,她给我介绍说这是她男朋友,我知道她又有对象了,是别人给介绍的,比她小四岁,由于家里没有钱一直没有成家。男的在一家货运公司打工,是个靠得住的人。他们结合了,我还去喝了喜酒,那天,我在心底真诚的祝愿秦姐这次能有个幸福的归宿。

结婚之后,秦姐依然做着小本生意,男人还是给人打工,他们租了间很小的房子,生活虽然仍不宽裕,但看得出秦姐很满足。大概一年以后,有一天,秦姐和他爱人到我家来了,是来告别的,要回乡下去。她爱人在乡下还有几亩地,也有房子,现在种地不用交钱了,他们打算回乡下种地去,因为来城里这么多年也没有赚到什么钱,而且现在城里生活成本太高了,不如回乡下去。

秦姐走了,很长时间我都没有她的消息,我时常会想起她来,不知她现在过得好不好?春天来了,我想,秦姐也一定会有自己的春天。



含笑春日里

王常婷

立春过了,雨水来了……很多关于春天的故事近了又远了。上班族的生活似乎只剩下忙忙碌碌的工作、家务,很少有心思打理心情,年少时在意的春风里踏青,在下午茶时光里的风花雪月已是过往,每天都在闹钟催促下开始匆匆忙忙的一天。

那天凌晨却是在父亲关切的目光下醒过来,梦里的父亲是年轻时的模样,衣衫单薄而消瘦。我已经很久都没想起父亲了,可我知道,父亲一直不曾远去。乍暖还寒时节,另一个世界的他可知寒暖?回老家得去看看他了。

趁着周末,紧赶慢赶,踏上回家的旅程。不到200公里的路程,一路畅通。下了高速走324国道,是东南花都沿线,远处青山如黛,近处花木葱茏,车行其间,虽是走马观花,却也有人在画中游的畅快。虽是倒春寒,此刻的国道上却有春风十里的感觉。

父亲最后安息的陵园就在国道边上。孩子提着祭品下车,说她先去陪爷爷。虽紧邻国道线,但与公路上的喧嚣形成鲜明的对比,这个坐落在半山坡处的陵园是另外一个世界。周遭寂寥,除了偶尔的鸟鸣,就只有层层叠叠的坟墓。没有当初逝去时的悲恸或者不舍,只有静默、庄严,在变幻的天光云影里,以另一种无声的方式告诉这个世界,我曾来过。在林立的石碑间,女儿站在外公的墓旁,最宠爱她的老人逝去,是她生命中最悲伤的回忆。两三年过去了,我们已经能笑着提起这个可爱的老人,尽管还带着泪。此刻,她有太多的话要跟他讲,以至于忘了印象中关于死亡与坟墓所有阴森的联想。只要亲人在的地方,就是温暖的地方。

祭品已经摆好了,倒好茶,点上香,袅袅青烟中,不迷信的我们却固执地认为在另一个世界的父亲是知道我们来看他的。女儿毛手毛脚把一壶茶都弄翻了,顿时茶香四溢,是父亲当年最爱喝的肉桂茶,女儿笑道:那小杯茶爷爷嫌不够喝,要整壶都喝了呢。一只蜜蜂似乎是爱上了这茶香味,一直在坟前嗡嗡盘旋着。那可是父亲的精灵?

和许多陵园喜植松柏不同,这个陵园种了许多含笑。含笑是我母亲还有我外婆最喜欢的花,因为它的花香淡雅而持久。城里的含笑在这时节都还静默着,在这向阳的坡上,含笑们却早早开放了,给这个清冷的陵园早早带来了春的气息!采了两支含苞待放的含笑,一支放父亲坟前,一支带回给母亲。

要走了,我们拍拍正午的石碑,有点粗砺的石面,像父亲花白粗硬的发茬,还有一丝温热。不知什么时候,那只蜜蜂已经无影踪。

家里,母亲里里外外忙碌着,老太太把我们我们从父亲那采来的含笑搁在海棠花枝上,隐隐约约便有了春天的芬芳,小小阳台也有了春风十里的妖娆。



《静物》康斯坦丁·马可夫斯基(俄) 玛咖供图

的泥土,经过寒冬的洗礼和春风的吹拂,麦苗长成我们想要的样子。每年新麦收割完成,家里都会拿麦子换些挂面。那是沿村叫卖的小贩,挑着两只装满挂面的箩筐,一边走一边尖声喊:“换挂面不嘛——”

大凡漂泊之人皆有隐疾,唯美食方可治愈。每次回家乡,我总要上街寻卤子面吃。一次我在县城五一超市背后的胡同口发现有两个摊位,其中赵姓大叔卖的是糯米糍,徐姓大娘卖的正是卤子面。时值冬季,空气中夹杂着寒意,我在摊前抓起一只板凳坐下,徐大娘的一碗卤子面,赵大叔的两个绿豆馅儿糯米糍很快下肚,花了五元钱,身上很快就暖和了。身侧来来往往有人经过,谁也不认识谁,但彼此又似乎很熟悉,我抬头看看人,便又勾头吃面去了,里面有骨肉和豆腐丁,依然是年少时的味道。

卤子面算不上美食,红烧甲鱼、枫树辣椒炒肉以及银鱼泡蛋等才是家乡的名菜。不久前的余干美食节争风头的是鳊鱼煮米粉,那次最大锅一次性煮了二千六百万斤米粉和六百万斤鳊鱼,万人蜂拥追逐着味觉享受!

卤子面上不了这种大场面,它习惯在街角,在胡同口,在车站旁,像故人般守候在清冷的早晨,期冀以熟悉的乡音翻动游子久违的味蕾和记忆。

如今,回老家住在县城,尚未起床就听见楼下有人拿录音喇叭喊:“买卤子面不嘛?正起锅个卤子面——”

脱鞋去看,果真就看到琵琶湖畔一个单薄的身影推着三轮车沿街叫卖,颠簸的车身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那是凡俗而坚韧的生活交响,将潦草的日子梳理得温馨有序。

卤子面

晒在屋前的竹竿上,蔚为壮观。他几乎不用上街叫卖,附近的小贩们总挑着麦子到他家换挂面。妻子怀上第五胎的时候,胜先叔认定他运气来了,当着一众乡亲夸下海口:这回如果是儿子,就请全村的人吃卤子面。他还买了一挂大鞭炮,足有脸盆那么大,准备在儿子出生的那天放。

接生婆未到,锅里已经煮上了挂面,猪骨头肉在茨汁、豆腐丁以及胡萝卜丝的点缀下,透着喜感和人情味儿。

“山英咋样了?”接生婆扶着卫生鞋踏进了门槛。

“你先吃碗水!”胜先给接生婆端来一碗白糖水,转身从饭桌上抱起那挂鞭炮去了门外。

一声啼哭从里屋传出,像汽笛般带着凄厉的警示和辩解,周围突然安静下来。

“不是带把的?”手执鞭炮的汉子寻求身后的解客,声音满含期待,那里隐藏着一个男人的自尊和倔强。又是一个女娃儿!身后是简洁的回答。胜先叔没有问第二句,用力将鞭炮抛进了前面的池塘。

多年之后,山英婶终于给丈夫生了个儿子,取名雪松。那天大半个村子的乡亲都来吃

了卤子面,人们在谈论新生男婴的同时,也在竞相夸赞之前的七个女儿。那一天是个日渐衰败的冬日黄昏,八个孩子的母亲号啕大哭。

贫瘠的岁月几乎有着相似的人生。村东头的木棒相对象时,喊大伙儿吃了回卤子面。那个喜庆日,也是悲伤之日,木棒的婚事是妹妹换来的。哥哥明显的身体残疾,秋兰忍痛同意了家长们的安排,多少个长夜都是以泪洗面。半年之后,即将走入婚姻殿堂的秋兰试图自杀,幸亏家人发现得早,才避免了悲剧。

秋兰最终接受了这桩换亲婚姻。出嫁那天她跟多数姐妹一样坐上了一顶四抬大轿,一路颠簸,一路啼哭,熟悉的田园从眼前渐次退却,带着花季女孩的无力倾诉和离愁。她嫁到一河之隔的许家村,丈夫是个石匠。很多时候人们看见这个男人拎着长钎和铁锤行走在圩堤上,为了改变贫穷而四处揽活儿,对她秋兰更是呵护有加……

一眨眼很多年就过去了,但我始终在寻觅那抹乡愁,它像清风一样镂刻在我的灵魂里,带着道德的救赎和情感的皈依。我的脑海总要浮现那些空明的画面,那是秋分时的晴朗日子,小麦的种子被乡亲们撒进松软

思念

王纯丁

想你 想你啊
思念恰似放飞的风筝
你牵着丝线
累在家乡
瞻养老人 照顾儿女
一天又一天
一年重一年

我是那飞天的风筝
身在高原 忙着工作

你常问我吃药了吗
今天血糖血压降没降
我想问你腰还痛吗
今天眼睛眼药滴没滴
总是那么嘴短长

天各一方
相距数千里 但
近得听到蹦跳的心房
但凡拽拽丝线
心里都在 倒海翻江

树会记得

葛亚夫

这些年,我在家的时间越来越少,村庄里认识的人也越来越少。曾熟识的人,要么大了,背井离乡,终年不见人影;要么老了,入土为安,偶尔在梦里打个照面。而那些小孩也都长大得不相识了。我活成父母的游子后,也成了村庄的陌生人。

一个小伙走过来。他一定也没认出我,眼神从我身上飘过,走向母亲。

母亲的眼神有些涣散。上了年纪,丢拉的东西越来越多,记忆也每况愈下。

小伙开口了:老太,俺家大洼的地,跟你家邻着,我找不着是哪块了?俺妈在外边回不来,非得让我回来给麦打药。

母亲的眼神立刻亮起来。但她并没认出他,不过从他问话里,她猜出来了。

是得打药了!你是三建大的吧?你家的地在白杨树南边第四块。母亲掰着手指从大拇指数到无名指,是担心数错?她又从小拇指数到食指……

白杨树?已放掉了呢!小伙说,家家麦子都差不多,也分不清谁家的了。

母亲哦一声,皱起眉头,嘟嘟囔囔着,几次欲言又止。在她的地理构建里,那棵白杨树就是坐标原点,树没了,母亲也没了定位。

清明前,母亲带我去添坟。小伙远远就打招呼,按辈分,喊我爷。

我一下感觉真像他爷一样老。我家和他爷家是邻居。他小时候,经常带着弟弟从我家门口经过。他挎一个大水杯,走一步打一下腿。他小弟赖,要么拉着他的衣角,要么拖着他的腿,打提溜。他喊爷,爷应声跑过来,一顺,把他弟扛上肩……

他在种树。

他说,上次,麦药都打到人家地里了,连给爷上坟都烧错了,种一棵树,好记住路。

我到地里添坟,母亲在地头转悠,念念有词。侧耳听,她在数步子。

这块地,原来是十五步,现在变成二十步?她惶惶不安,担心种到人家地里。我心底一酸,她忘了,无论是步幅、步速,她都已不复三十年前。

我走过去,让母亲看,我来丈量。一步,两步……十五步。她满脸诧异,让我再走一遍,她跟着走,还是二十步。再来,还是二十步。还不行,再来……母亲跟在我后面,一脸肃穆,认真、迷惑,就像三十年前,我跟着她,一遍遍校对步子。

母亲停下,摇头叹气,认输了,幽幽地对我说,你在地头种两棵树吧,你不在时,树会帮我记得。



《淑景迎韶·卷》(局部)

现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院”
钱维城[清]

清代画家钱维城(1720~1772),初名辛来,字宗磐,一字幼安,号勿庵、茶山,晚号稼轩,江苏武进人。他自幼就喜欢绘画,所绘多是写意、折枝、花果等,勾描渲染,随类赋形。后学山水,经董邦达指导后技法精进,遂成名手。技法上他更擅长缜密的用笔,以及青绿、赭石相间的设色,作品中经常呈现出来的是一派宫廷富贵的气息。 供图、配文 络因

张燕峰

春风柔柔地吹,春阳暖暖地照。不几天,柳树就吐出了鹅黄的嫩芽。没几天,还不等其他的树木张开眼,新柳已高歌猛进,嫩芽已长成细叶,敞开怀抱,拥抱春天了。枝条长长的,柔柔的,腰身纤细,在风中醉心于曼妙的舞蹈,像身材婀娜的清纯少女。

“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何止是贺知章的柳树,春风有一双灵动的妙手,持一把玲珑的剪刀,不知疲倦的,裁啊,裁啊……几个日夜,就把山川大地打扮得更加明丽动人,丰润鲜亮。

最妙的是,植于河边的垂柳,垂落下来的枝条在水面上悠悠地画,用一圈圈涟漪,与水

守静观海

欧阳

不久前和友人说起孩子的大事。“怎么想起说这个事儿了?”

原来朋友是有话要说。朋友对自家孩子的婚恋状况有些忐忑:虽然所知不多,但看起来女孩子人不错,可是家长之间的屋里一游,有点“门不当户不对”的感觉,一时茫然。

俺就结过一次婚,人情世故也很是不练达,只能支吾对曰:孩子的事家长不宜干涉。

实际上,就个人观念而言,我以为讲道理、谈思路可以,但真不主张以自己的“老”思路来干预孩子的“新”生活。

不过,说到“门当户对”,我自诩有些理论上的推演,可供怀此念头的操心人士参考。

要说呢,门当户对应该是一个很古老的经验之谈了,不过古老归古老,鉴于生活总是在重复,要使“新人”忘记这个重要策略,可能性很小。关于这个话题,时下网上的讨论依然热烈,其中,论证、断言“最好的婚姻无不是门当户对”之类的话语就很有市场。

坦率地说,我认为,门当户对很重要。然

柳色青青

中自己的倩影嬉戏,欢喜一场春的相遇。

柳树,无论是在烟雨迷蒙一川秀色的江南,还是在辽阔旷远的北国,河畔地头,村口大堤,到处可见它风情万种的身影。

柳,留也。古人有折柳送别的习惯。古人送别,折一段柳枝相赠,是惜别,是祝福,是道不尽的深情,是说不完的叮咛,像王维,渭城朝雨湿轻尘,客舍青青柳色新。

柳树也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早年乡下,遍植红柳。柳枝柔软,富有韧性,人们的生活用品大多用柳条编织。夏末秋初,柳树

已褪去了少女的羞涩,长得又高又直。农人们拿一把树剪,专挑那些又直又粗的剪。柳枝在屋里阴上一两天,便开始编织。一根根,一圈圈,纵横交错,原本那些桀骜不驯的柳枝好像被施了魔法,服服帖帖,乖乖巧巧。半个小时左右,一个漂亮的箩筐完美收官。

柳树美化了人们的生活,也装点了人们的生活。春回大地,柳色青青。柳树,是树木的领头雁,也是迎春的排头兵,它们带着漫山遍野的野草,组成一支浩浩荡荡的队伍,一起向春天,向春天更深处走去……

如何看待“门当户对”

而,我并不同意那种曾经(或许现在也是)广泛流行的概念。

记得早先人们在谈论婚姻,或者至少是男女之间的恋爱时,门当户对的意指是不可或缺的。只是,在我的印象中,彼时门当户对的内涵,通常指的是家庭背景和经济实力上的对等,或者是学历层次、社群层次,以及世俗生活层面,甚至思想深处的同道之人,等等。

这种思路可能确实有道理,比如焦大一定看不上林黛玉,很可能大观园里油头粉面的丫鬟也难以落入他的法眼。反过来也是一样。

问题是,“穷人”家的小女孩总喜欢“灰姑娘”附体,再不济,像简爱那样遇到明白人也是很幸福的。此外,门不当户不对还有另外一层意味,因为生长、生活环境的不同,人们待人,看世界等方面的差异,也会给共同生活制造障碍。

在我的意识里,门当户对不是物化的,甚至不是有形的,而是精神层面的。很简单,就是共同的兴趣爱好,相近的情趣追求,一致的人生观、价值观。这些,在生命旅程里比外在的物化生活更有力量,心灵层次的诉求,更能克服艰难险阻,不仅可以在顺境共享生命的

欢悦,而且能够在逆境的艰难中,给予你更坚强的力量和伴侣同舟共济、不离不弃。

说到这里,也许有人会问,爱,可以克服一切障碍。很可能,比如《傲慢与偏见》中诱人的故事,还有哲学家“激情决定理性”的证明。

的确,美好的故事会有,人本身也更容易激情行事。我们可以对这样的叙事充满期许,遗憾的是,绝大多数人没有这样的机遇,而激情也仅仅是灵光闪现,没有人在一生的旅程中一直充满激情。

最重要的是,婚姻是鸡零狗碎满布的博弈——如果不是赌博的话,如果我们有共同的价值观念,有对人生理解上的共识,也就是我们所谓的“门当户对”,相互间的包容和理解应该是更容易操作的事,不是吗?

至于财富、门第,甚至是“身份层级”的差异,不妨以“身外之物”视之。穷人家的孩子营养、素质未必差,而财主家的公主和豪门中的公子,就算不是任性行事,同“层次”间高人一等的较劲会有吗?比如出现矛盾的时候。

所以,内在的、灵魂上的门当户对才是需要考量的。